



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
Celebrate the 60th Anniversary of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今生前世

展锋 著

潘睦欣在看到铜螭虎兽钮印章的那一刻，双手猛地一抖，头一低，身子一歪，结果就脑溢血了。自那以后，他便左眼失明，看待世上的万事万物，均一目了然，而且还眼光独到，甚至还独具慧眼，其神态很像一千年前的潘师道，在用这样的眼神透过三点一线，作穿越历史的眺望。这个毕生崇尚与追求魏晋风度的人，半年后时常会让莞香扶着出来走动，果真就像他追求的，很有风度，走起路来与他儿子艇长一样，风姿绰约，颇为动人。

廣東省出版集團
花城出版社

今生前世

展锋 著

廣
東
為
民
出
版
社
花
城
出
版
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今生前世 / 展锋著. —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2009. 8
ISBN 978-7-5360-5723-4

I. 今… II. 展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03674 号

责任编辑: 詹秀敏
技术编辑: 薛伟民
封面设计: 有容传播策划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广东广彩印务有限公司
(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)
开 本 787×1092 (毫米) 16 开
印 张 17.25 1 插页
字 数 320,000 字
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—6,000 册
定 价 32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购书热线: 020—37604658 37602819

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: <http://www.fcph.com.cn>

目录

楔子：今生前世

一个鳏夫的忧伤及其他 003

今生今世

原族长潘睦欣 021

胡苏佬与蟹佬 051

三位大队干部 100

罾伯与钹脑宏和卜佬 164

前世今生

考古戳穿了历史的虚拟 221

楔子：
今生前世

今生

前世

一个鳏夫的忧伤及其他

诸神之诗

蕉伯打六十岁开始便天天说自己会死，是有今日没明朝，每过一天都是皇帝的。在他九十七岁那年，却创造了一个村里千年来最显赫的记录，他以他仍然活着的鲜劲，将他的所有的同辈人，在道士叫喊着起棺的那一刻，一封鞭炮送上了祖坟山，如果要屈指细算，就他眼下活着的牛皮劲，很有可能会把所有比他晚一辈的人，也同样一封鞭炮送上祖坟山。即使这样，他还在逢人就嘀咕：“我就要死了，我只怕是真的就要死了，食饭也不如过去多了，今晚一觉睡下去，就不知道还能不能醒返来，只怕这是最后与你倾解（聊天）了，老弟，你要多保重啊，我这就与你告别了！”

而且他确实是一副相当垂死的模样，除了脸颊很奇怪地有点肉，整个身体几乎就是一根竹竿，说火柴棍应该更加合适，实在有点不似人形，用村民的话说便是夭挑鬼命。而且还个矮，用寻常人使用的扁担，一担箩筐挑在肩上，伸长两手抓不到箩绳。年轻时相看对象，须他人先领到一个土坎上，佯装着在地里忙于什么活计，方便被人领来的媒婆看后回去作这样的传话，人瘦是瘦点，但个头还过得去，锄头把仅到下巴处。却不知道那锄头把是锯短了好些的，用土坎作掩护，站在坎下的人是看不到锄头的下部的。恰好由于瘦，其个矮便不显得十分突出，而且村里的许多阿婆，也是如此这般夭挑鬼命的模样，混迹其中，倒也过得去，没人会对他的个头有什么反感，何况他不是有家室的人，其个头的高矮，于谁都没有妨碍。同样是恰好由于瘦，如人说的老夭茄、三寸钉，村民都相信，偏是这样的老夭茄、三寸钉，绝对要比一般的人更长寿，因为他们从来就没见过肥佬活得比铁骨人更牛皮。

他是六十岁生日那天喝醉了，从不做梦的他，很奇怪地于梦中与他老窠（父亲）相会了，他老窠撑着竹篙站立在舢艇上，用明亮的眼睛盯着他，一声声地叫唤着他的名字，要他跟随他而去，不要再一个人呆在这世上受罪。茕茕孑立，形影相吊，茕独鳏寡，真是阴功（可怜）啊！问题是，他于此之前，由于从来不做梦，故而并不知道这就是做梦，以为真的看到了老窠，一觉醒来，便夺门而出，

冲着梦中的水涌奔去，并扬手大叫：“阿爸，你等等我，我跟来啦，我要食阿妈做的艾糍……”他事后渲染说，他于那一刻，很温馨地闻到了蒸艾糍的香味，其意思是还有阿妈在招呼着他，要他跟随而去。

即使事后知道那就叫做做梦，却并不认为那是虚幻，与人争辩说：“不是还有托梦一说吗，怎么可能是假的！压根儿就没请人转一手，是我老窦摇着舢舨来搵（找）我！我第二天一早跑去，还看到了与梦里一样的情景，基围边的水竹，依然是那一样的水竹，长满青草的基围，依然是那一样的基围，而且还同样有一角的塌陷，何况基围上就有他用竹篙戳过的痕迹！真真的，就譬伯都看到了，那会儿他就在基围边罾鱼，看过后也讲那确实是刚戳过不久的竹篙印。你想啊，譬伯能下网罾鱼的地方，会有很多舢舨打那儿来往？”甚至还列举了更多的细节，以示所说不谬。

问题的关键还在于，自此以后他再也不做梦，想做都做不来，即使重复那日醉倒的情形，故意把自己弄得酒气冲天地躺在床上，仍然进入不了事后回想起来很令他陶醉的梦乡。醒来后即使学了那日的夺门而出，跑到半道上就止住了，因为他不知道到底应该冲哪儿跑去，嘴里应该作怎样的叫喊，高扬的双手，被悬在半空，拂动不开。而在那次，则是表现得很充分的，既情不自禁，又无以克制，即使让人于半道上像抓小鸡一样提住了衣领，兀地悬于半空，也无法阻止他的疯狂，手一松，双脚一沾地，便又箭一样跑开了。由于对进入梦乡心存绝望，他更加笃信一生中唯一的梦之真实，即使有人企图用解梦的方式把他拉入正道，对那一派很有诱惑的言辞，他嗤之以鼻，说他人是在呃鬼食豆腐，阳间人做阴间事，太盞鬼了，太鬼马了，太搞笑了！

于是，大家都说他这肯定是夜间走路让鬼吹灯了，听到什么人叫他，他冲两边张望了，结果把头顶上的那盞灯给吹灭了，好在置于肩膀上的两盞不曾吹灭，否则他就真的死定了。后来有人从另一个角度分析说，要是当初迎面兜头搥了他一嘴巴，他就不会魔住，而且还一魔就是三十多年，恐怕至死都不能解。还有人，要是当初冲他背后扑了一闷棍，他就不会天天冲人嘀咕：“我就要随我老窦而去了，你有什么话，我替你捎到那边，我肯定能见到他们。不过呢，最好请我吃一碗红烧肉，我肯定报喜不报忧，像灶君一样，上天言好事，下界保平安。”弄得全村人都唯恐避之不及，害怕让他缠上，搞得晚上也做他那样的梦，已经逝去多年的老窦或阿公，站立在什么地方，用很明亮的眼睛盯着自己，并冲自己招手，叫喊着自己的名字，要自己随他而去。因为他在冲人说这话时，脑袋是歪侧向一边的，好像在乜斜着眼睛看人，眼睛里会有一丝阴阴的光芒闪烁出来，据说妖气重的人就是如此看人。

如果蕉伯仅仅只是作这样的叫嚷倒也罢了，麻烦在于随后还不断地增添了爱探究的毛病，喜欢就自己和他人的今生前世，作追根溯源和刨根问底的追究，以

自身的忧伤去破坏他人本来很乐观的情绪，结果把压根儿就不曾涌上心头的问题，全给搅出来了，其做法很像一杈网杵到水底，由于用力过大，把多年沉积的塘泥与河泥给搅起来了，很清亮的水，全让他弄浑浊了。于是，凡是被他盯上的人，均为这样的问题而黯然神伤，而这黯然神伤的实质，则是基于全都架不住他对自身所作的如此诘问：“我今生今世衰到了丑（底），既无妻，又无儿无女，茕茕孑立，形影相吊，茕独鰥寡，靠生产队的五保度日，就不知道我前世造了乜嘢（什么）孽，要遭这等报应！要是前世没造孽，我至于这样衰，衰运行得从头顶一直行到脚趾公！我一不懒，二不蠢（傻），三不残，四不丑，不讲讨不到老婆，丢你老母嗨，我活得比任何人都命长，就连女人的嗨都没见过！你讲衰也不衰！天下哪里还有比我更衰的人！别人虽然衰，好歹还享受了人生的第一等快乐，有那种快乐似神仙的，扯开嗓门叫喊的快乐，我呢，连梦都不会做！你又讲讲，为什么我会这样衰，衰到连梦里的快乐都没有！”说时还会冲人抖动双手，好像身子在抽搐，枯枝一样的手指，鸡爪一般透着几分可怖。

而这样的基于对自身的诘问，对他人来说，实则是像照镜子一样完全可以顾影自怜的，毕竟彼此都知根知底，而且面临的境遇也完全相同，何况他对自身好与坏的判断，是参照身边人做出的，其参照物很可能就是与之作如此言说的人，以他的处境而自观，自然会有猛地打阴暗处窜出吓己一跳的发现，让人在他这样的诘问面前而犯怵。这对每一个有此际遇的人，都是一场灾难，严重点的，甚至有劫后余生的感觉，因为会由此及彼地隐隐感到，确实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前世之谜并未解开，而这偏偏正是影响自身命运的大问题，正如蕉伯对自身的感叹。什么事情一旦与命运挂上了钩，事情就显得有些严重了，何况其严重性还不怎么为自己所知，处于执迷不悟的尴尬中。

其实，这样的话题于谁都是不好扯开来说的，即使是境遇比他好的人，那又如何，谁会满足现状，总感觉到还有什么应该得到的好处并没有得到，在别人眼里显出的好，是不足够的，尤其是看到自忖比自己能力还差的人，居然走在了自己的前面，日子过得比自己更为滋润，于是，也随之感叹：“是啊，我怎么也这么衰，活了一世人，住的还是祖传的老屋！真是无毡无扇，神仙难变啊，还怕你做死做活，累死累活，有白天没黑夜！”感觉上自己比他事实上也好不到哪里去，确实应该就此问题作一番认真的思考，不是自己不努力，而是在这方面出了一些问题，且不说是报应，日子过得不够顺畅，那是毋庸置疑的。而世上的人，偏偏没有谁会认为自己的日子过得很顺畅，总是处于各种烦恼的纠缠中，与他发出同样的感叹，也就很自然了。于是，他的探究也就有了很永恒的市场，即使有人表现得很讨厌他这永无了结的嘀咕，远远地看到他走来了，在他还未张口说出千篇一律的话便抽身而去了，可于心底里，却仍然在回荡着他的声音，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余音缭绕，于缭绕中，结果还是把自身也缭绕进去了。

于是，一生都不为人注意的蕉伯，却不期然地藉此而获得了全村人非同凡响的重视，很奇怪地成了引人注目的人物，他每天必须向他人重复若干次的话，几乎成了每一个人的打心自问：我前世到底是谁？是怎样的面貌？前世的我，是否做了什么会招来报应的恶事？他以自身的执着，使如此的诘问长盛不衰，搞得甚至还透着几分滑稽，在他人嘴里转来转去，很像一首歌，用不同的嗓门吟唱，随后生发出了不同的声调与韵味。

而相信人有前世，是任何一个村民都不存有质疑的，俗语就说前世唔修，今生报应，认为每一个人都有很真实的前世，人的今生只是前世的延续，今生前世，实则是一个整体，相互是不能拆分开来的。而对于这个前世到底是什么，具体到每一个人，作认真的追究，就显得很繁杂了，因为可以使用许多现成方法，去就此作出探究与猜想，诸如其前世原来是猪啊狗的，抑或是某一个赫赫有名的大人物。但这些都显得很渺茫，很繁琐，于是去繁就简，比较偏向于其前世事实上就是自己的前辈，顺着生命这条线索，比较好作更为深入的把握，也就是说人的今生是鲜活的，他的前世依然是鲜活的，今生前世，实则就是一种鲜活的衔接，恰如血脉的传承，彼此并无多少差别，要说有什么差别，那就是前世成了鲜活的记忆，而今生还仍然是鲜活的存在。

正如于宗谱里所表示的，自己其实就是一棵大树上的枝丫，也恰如他们传唱千年的《诸神之诗》：“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和阿爷阿嬷、阿公阿婆、阿爸阿妈、兄弟姊妹住在一起，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的名字叫崽崽……”此诸神之诗，可以不间断地一直哼唱下去，回环往复，永无了结。哼唱时可以随了自己的心情，或激昂，或缠绵，或喜悦，或哀伤，对很单调的曲调，作别样的处理与调整，直至哼唱得灵魂出窍，无法再哼唱下去，或让在一旁倾听的人，也随着一道灵魂出窍，这才算是一个程序的结束。当然，更多的时候是用来抚慰心灵，以如此的哼唱，悠然地进入到一种很宁静的世界，恰如父母低头望着婴儿在作很宁静的吟唱，一直吟唱得摇床中的婴儿睡着了，或者吟唱得连吟唱者也头一歪在旁边睡着了，进入了很甜美的梦乡。于是，其诸神是可以顺着—根很清晰的线索，追溯到最根本处的，其最根本处，恰好对应了人的前世，即他人完全可以细细触摸与细细琢磨的前辈。

麻烦在于，蕉伯所说的今生前世，并不完全是村民所理解的那个意思，他拧紧了眉头冲人说：“你怎知你的前世就是你讲的那样？是你亲眼看到了，还是你亲身经历了？吹水咩（吹什么牛）！”当然，冲他人作这样的叫嚷，更多的原因还在于他的前辈在他人嘴里的形象不怎么好，以自身去牵附，其结果当然是绝对好不了，自己落到眼下这步田地，似乎是理所当然的，于是，便戾横曲折地替自己找理由。他人争辩说，大家都是这样讲的，那还有假！要有假，那就大家都错了，可能吗！他会把眉头向上高耸，说：“嗟，假就假在大家都这样讲，在口水里打

滚，结果就蚊比猪大！”

于是，村里有史以来第一个反叛者横空出世了，而且还是以老爨茄、三寸钉、爨挑鬼命的形象出现的，他很大胆地用自身的落魄，去挑战传统，去颠覆已经铁定的历史，冲他人叫嚷着说：“我话俾（给）你们知，用嘴巴传颂的事情，是最靠不住的！世上没有人会唱衰自己的祖宗，都是极尽歌功颂德之能事往祖宗脸上贴金，结果黑脸成了黄脸，不是本来的面目！即使是虚拟，也不是什么新奇的事情，一个宗族，没有很辉煌的祖宗，那是不足以立世与传世的，就是宗祠也要因此而逊色！所以，我要讲你的前世是个贼，你肯定打我，我要讲你前世很有钱，你肯定冲我嘻嘻笑，那么你的前世到底是贼，还是财主呢！”看他人露出满脸的不屑，复又说：“你莫这样睇我，我是有道理的，我讲你的前世是个贼，那你今生的落魄就是在受报应，是一份衣食一份人，不怕你做死做活，始终都发达不起来。我讲你的前世是个财主，今生落魄，那是德还积得不够，积够了，再发达也是有可能的。问题是，你的前世到底是贼，还是财主，你要搞清楚，要不就像我这样时衰命丑，风吹芫荽，荽（衰）到贴地！我就是搞不清前世到底是怎样的，这才成了一根绝后的龙舟棍，顶衰神，成了全村人眼里的龙舟菩萨，衰神！”

如果此话说得没有道理，倒也罢了，偏偏是无可置疑的，事情就有点麻烦了，尤其重要的是，于人的心底，事实上是以自身的前世，去对应自己的前辈的，至于传出自己有可能是什么变的，那也只是拿虚幻说事，尽可能地撇开纠缠于自身的不好的传说。这样，事情就显得越加复杂了，因为这一切均是可知的，祖先的牌位就安放在宗祠里，他们的事迹就在人们嘴里传颂，一切都显得十分便捷与唾手可得。全不如佛教说的轮回，其中的奥妙，是常人无法领会与破解的，重要的是于情感上相隔甚远。

比如，蕉伯曾经就此牵附于自己的老窠蕉佬，认为他的人生就是自己的前世，恰如彼此的生命传递，那么，他老窠的生命形态，就成了他的参照物。他老窠为五代单传，他阿妈在生下蕉伯后不久，让眼镜蛇给咬死了。死得极为惨烈，通身发黑，好似一截被火烧过的干柴。于是，他阿妈给蕉伯的印象是艾糍，因为他是清明前三天出生的，正是全村人蒸艾糍祭祖的时节，她阿妈是去屋后抱柴火蒸艾糍，结果让眼镜蛇给咬了。事实上蕉伯是从未吃到过他阿妈做的艾糍的。如此的事情降落于他们家，追溯起来，其实也是报应，他老窠蕉佬，在头一年的夏天，于蕉林里打死了一条比手臂还粗的，满腹是蛋的蚰蛇，那会儿正是蕉伯阿妈开始吐酸水之时，其兆头自然是相当不好的。按村民在给他阿妈送葬时的说法，真是冤戾啊，一报还一报，现世报，即刻报，她前世和蛇有纠葛啊！同时也相信，前世的冤孽，他阿妈这一死，全化开了，所有灾难与报应，她都一人担走了。也就是说往后的日子应该好过了。

在村民看来，蚰蛇是有灵性的，即使打死了，将它一刀斩成了首尾两截，却

仍然可以猛窜数十里，认为蚺蛇有水旱二胆，转运周身。又认为蚺蛇性淫，以妇人相衣置穴外，蚺蛇闻气出蟠伏，以藤圈加颈上，可逆鳞牵之。而使用的藤，就名为蚺蛇藤，在乡人看来，凡有蚺蛇之所，必有此藤，见此藤，即知有蚺蛇在咫尺间。古时，凡蚺蛇过三十丈者，乡人皆称龙。据说那时的首领缉妇人裙裾以为旗，斩乌盐以为枪，葛藤以为缆，以蚺蛇号召乡人。而蚺蛇，其实就是蟒蛇。如果村民说谁是一条大蚺蛇，那必定是个非常懒惰的人。

问题是他出生后的三朝酒还未做，他阿妈就西去了，用什么来断定村民的言之凿凿是不存谬误的？阿妈死得果真那么惨烈吗？眼镜蛇咬在脚上，怎么可能通身都黑了，还黑得如大火烧过的干柴，好似一截木炭。毕竟那只是他人的记忆，并非属于自己。因为在如此的记忆里，还有隐含的话没明的说出来，即自己命硬，一出生就把阿妈克死了！正如在长大后的历次相亲过程中，他人在听说了如此的故事后黯然离去。他们害怕什么呢？果真是自己的命硬吗？要是真的命硬，我至于是老耷茄、三寸钉的模样！要说完全不是这样，又怎么解释自己历经磨难终于活到了今天，而且还比他人活得更命长？

然而，蕉林多蛇，却是不争的事实，那是因为蕉林多蔗鼠和螭蛛（蛤蟆），蛇对此很有嗜好。偏蕉伯家世代居住岩口，门口蕉竹连阴，去岩里许，东北有四坡，平坡带岨，被乡人叫做隔冈石，面北处的三四坡，叫做铜石。其东南去人家半里，有磴道数曲至下岩，又数级至中岩。岩，在乡人看来为蛻，据说炬探之，乱花瑶芝，倒垂四壁，壁光莹射，炬如玉。于此岩口旁有一石房，床屏孟筐，宛若鬼作，这便是他的家。将家置于岩口，是因为种蕉处一般都比较低洼，除了极端潮湿，还时常会让倒灌的咸潮给浸了。居住于此，蛇的危害，是无须怀疑的，几乎每年都有不止一人死于蛇咬。

蕉伯为潘姓，属于村里身份高贵的贫穷者。世代种蕉，自他以上的祖辈，所种的均为蕉麻，一种可以织成蕉布的蕉。此蕉，不好食，蕉身却可取麻，砍下熟踏，煮以纯灰水，漂漚晒干，可织为布。广人颇重蕉布，每当墟日，乡人多负蕉身而卖。乡人同时也擅养蚕，取蚕丝以纬，蕉为经，织成蕉葛布，俗称蕉布。到蕉布不盛行了，遂改种香蕉，诸如香牙蕉，牛乳蕉，鼓槌蕉，板蕉，佛手蕉，水蕉，兰蕉，胆瓶蕉，朱蕉。其鼓槌蕉有核，如梧子大而三棱。佛手蕉，子长六七寸，小而皮薄味甜，是皆甘蕉之知名者。蕉之可爱在叶，盛夏时，高舒垂阴，风动则小扇大旗，荡漾翻空，清凉失暑，其色映空皆绿。其高五六尺者，叶长干小，萧疏如竹，为水蕉，其花如莲，为莲花蕉。而瘦叶，花若蕙兰色红，日拆一两瓣，其端有一点鲜绿，春开至秋尽犹芳，为兰蕉，又名美人蕉。宜种水中，其最小可插瓶中者，则为胆瓶蕉。

种蕉者世代住于岩口上，是相当自然的，对基围里的蕉，可以一目了然，应付任何情况都极其便捷。即使是在夜间，站立于岩口往四下一看，眼尖者甚至可

以像猫头鹰一样看到于蕉林里活动的蔗鼠，因为明晃晃的月光映在鼠的瞳仁上，会闪烁出点点亮光。而于夜间站立于岩口的形象，则多少会让在蕉林里忙碌于夜间捕获的人深感恐惧，不期然地看到，会以为看到了鬼，就有人吓得跌脚而逃，让什么物件把脚给扎伤了。偏蕉伯就特别热爱于夜间站立于岩口，对蕉林作别样的眺望，用他的话说是在对自身的前世，作更进一步的探究与猜想，因为追根溯源，刨根问底，他的前辈，其实也是很富有的，恰如村里的潘姓往上追溯全都是财主，至于怎么就落魄到了今天这样的田地，他觉得很有必要理出一个头绪，否则实在心有不甘。

得出的结论异常平淡，是历代历世的分家，把一个富有人家给分穷了，正如把一个西瓜切成两半，再又将那一半切成两半，如此延续地分，一代一代地切，结果连西瓜本来的面目都没有了，传下来的已经不是西瓜，至于是什么，几乎没人能说得清楚。于是，问题就又来了，又不是只有自己的前辈热爱分家，全村人都如此，怎么就只有我们的西瓜会越分越细？以至于可以忽略不计，最后搞得连刀都无法切下去了，总不能把仅存的这间石屋也一切为二吧！却也庆幸，好在自己无后，如此的分法和切法，可以无疾而终，要是再生下一群喽啰，那就只好分砖头石块了。

既然如此，那么，会不会是人的今生前世出了问题？比如在彼此的衔接上，出了什么偏差？仅仅只把报应衔接上了，好运则在衔接的时候趁人不注意，身子一矮，溜去了别处？否则，我的今生怎么会这样衰？连潘氏宗族的房支到了我这儿都戛然而止住了，画上了一个天大的句号，那本来应该斜刺里往上长开的，并生出更多枝丫的树枝，结果折断了！真的是非常非常的呜呼哀哉，真的是非常非常的丢那妈！

就此去请教他人，结果又把他人的情绪搞坏了，因为这又是一个同样不能深究的问题：人的今生到底是乜嘢？有人说就是丢那妈的鸠嘴，为人一世，图的就是长了胡须的上下两张口，一张长在自己身上，一张长在女人身上。又有人说就是在世上打个转，叹了世界又转回去。还有人说像蓄猪一样，生一群猪崽，蓄大了他，长肥了，就让人割咗啖咗了（宰了吃了），好处是别人的，受苦着累是自己的。更有人说其实就是寒天撑夜渡，落雨卖风炉，出身无老母，降临到世上是来受苦受难的。在他人唾沫飞溅地作如此叫嚷时，他反问一句，令所有人都噤声了：“丢那妈，我是讲人的今生，用中学老师的话讲是人的生命本质是乜嘢！怎么指冬瓜话葫芦，乱扯七八！”让他咋呼住的人很快就昂扬起来，冲他叫嚷着说，是啊，我们讲的其实就是你讲的生命本质，莫非不对！令他顿然无以对答，黯然神伤地离去了，在日后很漫长的时间内，为这最后一句莫非不对，穷尽所有智慧去破解。因为他必须搞清楚自己今生今世为什么会这样惨，这样冤戾。

在他步入龌龊之年，大队看到他独身一人住在岩口不方便，担心哪天果真如

他几乎每时每刻都挂在嘴里的，我要走了，我这就要走了，现在与你讲耶（说话），是与你最后一别。万一真的最后一别了，死了还不为人知，事情将会闹得有些大，他可是全村最长寿的人啊！遂安排他做潘氏宗祠的堂祝。这本来是含有照顾意味的，却没料到，做了堂祝的他，仗了住在宗祠的方便，整天端坐于宗祠门前的石阶上，除了重复着三十多年乐此不疲的嘀咕，还会歪侧着脑袋问提了祭品来上香的人，说：“你来做什么？敬祖宗！祖宗有什么好敬，是给了你钱，还是给了你田地！要你这样驮死蛤，活人为死人所累！有打发神仙做鬼事的闲功夫，还不如烧炷香敬自身，自己冲自己磕几个响头！”令一些人即使壮了胆，抬腿一头撞进去了，随后也会好像后有追兵，忙不迭地把事情做完了，慌忙跌脚而出，逃也似的离去。

如果仅此也罢了，麻烦在于他只要气一不顺，就会坐于石阶上破口大骂：“丢你老母嗨，我要一棍杵了你，还讲是我的祖宗，凡祖宗对后人都有庇荫与保佑，你的庇荫和保佑在哪里！看到我有苦有难偏不来解救，搞得我白来世上转了一遭，活了九十几年哪，除了受苦受罪，什么福都没享受到！我今生前世全都栽在你们手上，是你们前世做了恶，造了孽，全报应到了我的头上，搞得我一生一世都不得安生，老夭茄，三寸钉，夭挑鬼命！”

当然，也不尽是如此恶毒的咒骂，偶尔也会仰了头望着高高翘起的鳌踏飞檐，作这样的质问：“丢那妈，你讲啊，我问了你几多遍了，你为什么不讲！你讲啊，告诉我，我的前世到底是什么！为什么我的今生会这样惨！”

大队干部后来看到如此的情形实在不能继续下去，复又把他送回了岩口，接替他的是瞿伯，也是一个绝后之老人，同样含有予以照顾的意思。此瞿伯由于与他有大致相同的命运，对他格外怜悯，与他设制好了机关，每天清早起来，会呼宗祠的狗去岩口，如果他还活着，看到狗来了，便丢一块饼干地上，吃到了食物的狗，在回来时便不会狂吠。在他果真要走的那天，瞿伯就是看到狗跑回来冲自己狂吠不已，才风一样快速赶去的，听他说了临终前的话，随后四处传颂，令全村人对他第一次有了别样的好印象。

他抚摸着瞿伯搭在自己胸前的手对他说：“这次我是真的要走了，生时累朋友，死咗累街坊，终于有一个了结了！打我梦见我老窠那一刻起，三十几年了，我天天都想跟他去，可就是无法如愿，现在好了，我跟我老窠和阿妈在一起了！”随后哼唱起了流传千年的《诸神之诗》：“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和阿爷阿嬷、阿公阿婆、阿爸阿妈、兄弟姊妹住在一起，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的名字叫崽崽……”让瞿伯蹲在他的床榻前听得泪流满面，而他也于哼唱中，昏昏睡去，打嘴里呼出一股浓重的口臭。

到瞿伯以为他终于走了，准备起身离去喊人时，他蠕动着嘴唇，啾啾呀呀地复又嘀咕开了，弄得瞿伯复又俯下身去，用耳朵贴在他口臭冲天的嘴边，任由他

断断续续地把在肚子里憋了几十年的话说完。

他说：“我还有一口气，你听我讲，讲完了，这口气才能咽下去。我讲给你听，我到死总算想明白了什么是今生前世，那就是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和阿爷阿嬷、阿公阿婆、阿爸阿妈、兄弟姊妹住在一起。是他们全都死了，我还活着！也是我死了，你还活着……”

过了会，又说：“不过呢，每个人都不会一样，比如我，别人叫我蕉伯，我就是蕉伯，他人不能比，因为我已经衰到了丑，世上不可能还有比我更衰的人！所以呢，每个人都是不同的，你就是你，他就是他。我像你一样做过堂祝，天天面对进出宗祠的人，又比别人更懂得一点，只要你一脚踏了进来，那么你与宗祠和宗族就到死也甩不开了，你的今生前世其实与整个宗族是联系在一起的，其实也是血脉相连的……”

再往下，他又哼唱起了《诸神之诗》：“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和阿爷阿嬷、阿公阿婆、阿爸阿妈、兄弟姊妹住在一起，我的名字叫崽崽，我的名字叫崽崽……”他就是在声音的逐渐低沉中从有至无的。

封豕初本泡鱼

此地公元一九五八年以前，还叫做封豕村，若往上追溯，在元延祐三年（一三一六年），则叫做封豕涌。涌，即汙。河涌，便是河汙。那是因为一千年前这儿还是一片湿地，为海水与淡水的交界处，也就是说一边是海，一边是流汙汤汤的江河，在这二者的交合处，孕育了这么个地方。

自公元一九五八年后，改名为永欣村，取永远欣欣向荣之意，叫起来也更为响亮，至少无须再向他人解释什么叫做封豕，自身与猪具有什么关联。

封豕，即鬃猪，也叫豪猪和箭猪，现代多叫豪猪。古书有载：“箭猪，即封豕也。封者，大也，故象亦曰封兽。封豕初本泡鱼，泡鱼大如斗，身有棘刺，故化为豪猪。毫在项脊间，尺许如箸，白本黑端，人逐之则激毫以射人。妇女以金银镶之为簪，能止头痒，除白屑。其意如鬃然，亦曰鬃猪。”

也就是说封豕涌原本是一个遍地跑豪猪的河汙。如果按成语封豕长蛇解，其封豕乃大猪，非豪猪或箭猪。

一千年来，村里一直延续着潘姓、邓姓、李姓。蕉伯就是潘姓中很罕见的落魄者，令他一度对他的姓氏都心怀敌意，觉得自己很不好彩地成了潘姓中最衰的人，一个很不光彩的代表人物。

邓姓在一千年前是此地的土著，这个地方除了他们，没别人。

潘姓刚好卡在一千年前，即北宋至道二年来到此地，凭着士族的身份，在元延祐三年，也就是把封豕涌更改为封豕村的那一年，把邓姓给吃掉了，就像吃甘蔗，从莖至杪，统统吃掉，就连渣也没给剩下，因为他们把邓姓给联谱了，邓姓

人摇身一变，改姓潘了，与人联宗了。

而邓姓本来也是很有来头的氏族，虽说不是帝王之后，却也是名将之后。据传他的祖先为三国时期魏国大将邓艾。由于邓艾性情耿直，夺取蜀国后，遭司马昭谗言被斩首，世仆王忠受嘱潜行洛阳，帮助大公子邓忠的二夫人和幼子逃离将军府邸，来到此地。为掩人耳目，主仆对外称夫妻，邓的幼子随仆人姓王。改朝换代后，邓氏子孙陈请归宗，复姓邓。等于说从改姓王，复又归宗，再改姓潘，不是一次地把自身遗失了。

于是，村里其他姓氏的人，便借了封豕说事，说他们后来几次易姓，实则就是封豕初本泡鱼，不说那泡鱼大如斗，说它浑身有棘刺，那倒是真的，你想啊，驰骋疆场的大将立于阵前，那一身披挂整齐的行头，看去不像封豕，像什么！只是不知那条后来幻化为封豕的泡鱼，最终是什么东西变的。这让他们时常会静静地呆于某一个角落，歪侧着脑袋扪心自问：我到底是谁？

而李姓，则是潘姓带来的世仆。所谓世仆，就是世代为仆的意思。其世仆并不等同于奴隶，虽有卖身契，行动是相对自由的，只是必须为主人服务，随叫随到，做一些义务劳动，诸如遇到主人家有红白喜事去打杂，主人外出抬轿等，即使如此，也往往有工钱。主人会划出一间棚屋供其居住，批出族田耕作，收租部分以补贴祠堂灯油。虽与常人并无太多异样，对世仆的歧视，则是很公然的，世仆只能在世仆之间通婚，不能参加科考，甚至不能主动与主人说话。世仆后代的男性，永远为仆，女性则可以因为婚嫁而获自由。世仆可以承袭，也可以在家庭内部作很随意的分配。

于是，人的今生前世就显得极其繁杂，归到各自的族群中，同样经历的人，会有各自不同的面目。

很经典的注释

同样是在更改地名那年，有人就这三姓之间的关系，作了至为经典的描绘：潘姓是挂在祠堂旁边的钟，联谱前的邓姓是承悬钟的梁，李姓是撞钟的木杵。无钟，则族不立，族不立，则村不立；无钟，无法令村民环集听命；钟小，声音不大；钟大，会压断悬钟的梁。无梁，则钟无处可挂，梁小，又负荷不了钟；梁大，会把挂钟的钟楼捅破。同样，木杵过小，则撞起来钟声不响；木杵过大，会撞破钟；无木杵，则无物撞钟，钟形同废物；无钟，木杵只能用来杵谷杵米，或者杵别的什么东西。

以现代思维方式去演义，人们得出的结论是：没有潘姓大租主，就没有邓姓小租主，更没有李姓耕租者；没有潘姓（地主），搞不起阶级斗争，没有邓姓（富农），缺失了可以争取的力量，没有李姓（贫下中农），革命又不能成功。三者的力量只能达到相对平衡，谁过于强大都绝对不行，不是钟破，就是悬钟的梁断，

抑或是撞钟的木杵折断了。

用宗族的话语去演义，潘、邓、李三姓，共同得出了这么一个结论：没有潘氏宗祠的族田，就没有邓姓的承租；没有邓姓的承租，就没有李姓的租耕，三者之间是一环紧扣一环，或缺了其中任何一环，都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。潘氏宗祠的族田没有邓姓的承租，省去了这其中的一环，那么其族田就有可能被宗族里的强悍者，于极度贫困时强行变卖了。由于有了邓姓的承租，其使用权在邓姓人手中，强悍者再横蛮，也奈何不了承租人，唯一能奈何他的是宗族的集体意志，使潘氏宗族避免迅速崛起，复又迅速衰落的命运。而这命运则是许多宗族无法避免的，所谓盛极而衰，花开花落，说的大约就是这意思。也正因为有了承租人，宗祠不直接与租耕人发生关系，彼此之间的矛盾便显得不那么尖锐，反过来对承租人又是个制约，于族田的拥有者大有好处，以此去平衡三者之间的关系。而宗祠与承租人并不直接的关系，也有利于租耕人于租耕的土地上精耕细作，以其聪明智慧，演义出为后人传颂的，诸如桑基鱼塘这样的立体耕种模式。

用老耕家的话说是，潘姓好比是田，邓姓好比是禾，李姓好比是鸭，田肥，自然禾好，禾好，自然于田有利。而光有田肥和禾好是不足够的，还得有鸭，或缺了鸭钻于田里，螾螟之害，势如蝗虫，鸭啖螾螟，去灾而又鸭肥，鸭在稻田追食田螺泥鳅黄鳝蛤蟆，鸭嘴所过之处，杂草免生。田不肥，禾不好，虫害少，鸭无利，自然鸭不肥。说到底，是你取田利，他取禾利，我取鸭利，各取其利。

并非传说

无论潘姓，还是邓姓，抑或李姓，都相信，彼此之间其实就是三角形关系，甚至还具有三角定律那么一样的意义，三角的三根边长必须一致，其中一根或长或短，都会直接影响到三角形的稳定。若是刻意违反，必定招来报应，是现世报，决不拖延到下一代。

在如今潘氏宗祠的右侧，历史上不仅建有钟楼，还确实于钟楼内挂有一钟，为潘姓的开山鼻祖潘师道所铸，潘氏族谱有载：“宋至道三年春，师道午夜，忽梦一大钟，自云端处悠然而降至宽叶榕旁，乃奏黄钟，歌大吕，舞云门，以祀天神。次晨起，近榕察看，果见榕旁有踩踏之印。复铸钟，建钟楼于榕旁，四时撞之，声传十里，仪遗后世。是年冬，相传其钟每夜与封豕涌蛟龙斗，师道闻之，晨起，见钟自空飞下，瞬息复悬故处。自尔辄飞去，师道惧，率众俟其至击，碎之。次晨，入钟楼观之，复完好如初悬于梁，撞之，声未变。宋景德年间，钟于封豕涌每夜与涌中蛟龙斗，人皆见之。一夕钟竟不返，师道求之不得。明年夏早，江水落，钟在水中，以百牛挽之不能动。余谓钟在律属黄钟，在辰属子位。钟，金也；子，水也。水为金子，金为流水母，故钟恒飞入水者，其亦子母相顾也欤！”

这当然显得过于神奇，用村民的话说，太离谱了！